## 媊

校

址

勒府電話

西橋局西

二街四舊

九濤

二貝







七年六月訂

學則

學分 本學年各班科目表

學科 校像片

本校位置圖

校舍平面圖

本校教職員表

美國本篤會創設輔仁大學緣起目次

報名及入學手續

入學資格

入學考試



第八章 學曆 第八章 學曆

修士等之力而歐洲近世文明亦悉由此 院 痧◦ 丁文化蹂躪 、修士等之著作及 有。 本 規 志設 篤 除 毎 生於羅馬滅後之四年(北 H 誦經七次外則從事 無遺聖本篤感人生之痛苦憤 个相統屬其修士由各本地。 院於義國之嘎西農山所定院 【書院儲藏之書籍極富今希臘羅馬古籍之克存於兵燹灰 會創設輔 於建 和魏太和 是築織布? 希羅文化孳乳蜕化 地人中選拔入會者皆發願之定院規即由此傳布於世此 世俗之卑汚乃决意棄家入道 **四年**) 其時南歐諸國悉 及木 工等工作更有攻習醫學神學 而來茲試舉本篤會 爲 證族 清修 會性

聯

質

合苦節院

宣非國際的原

所佔、

長齋絕

色、

其

繪畫

事

三九年(梁大 古時 中俾修士 印刷 一鈔出行 術 未 同 興書籍莫不 世後此風 Ŧī. 年) 有 本 由 ·篤會隱修士加 人手鈔、 各處修院 中 世名 法有 八著作大 西歐 無 藏書樓者因之多數名著不致 多 鄃 思氏者 抵 經 修士手 更搜羅 鈔 3 त्ता | 數古籍 後 流 布、 涇。 庋 西 滅、 藏 紀

Ħ.

有關學術者如下、

(一)繕寫古籍

時教宗校訂古經即委太古籍原稿既多由修院保 刊古 麥本篤會担任其事 院保存後世古籍展轉7 布不見有魯魚玄豕之譌響校實

(三)注意美術

中漸知重 聖本篤創立修院之時雖非專爲教育 四)提倡教育

洲 學等所設學校分爲二種一內學專講修士必須之知識二外學專爲教育一般青 百會創歐洲最早第一大學於撒賴耳農該校醫學最有名英國之牛津大學則以有名大學多由本篤會學校擴充改變當西紀一一五〇年(南宋紹興二十 一視教育北歐蠻族其始亦

英倫最有名之惠特敏士特大教堂即其一也、 燹然各國博物院中庋藏者尙屬不少又現今歐洲有名之大教堂多係會中修士 隱修士於美術多有專長故建築雕刻油畫金屬鑲嵌等皆極有成績雖當 由會中啟迪迨文化漸萌始授以高深學問、 時作品屢經兵

所建、

但據所定規則凡修士每日必讀書三小時自 (南宋紹興二十 由修會 年 如文學哲 年今歐 本。黛。 此

該校 篤o 落、 國 國 本 .九 助 會之。 光 黛 示 # 耙 元 im 巡 之。 敎 中。 宗 會之歷 乃上 赴 公教之公非 年秋有二 所 成、 文 調傳 分以 立之撒 頑 此 劍。 一書羅馬 i 義大 事 尤·必 橋。 功、以。約 省 示 史 大。 人焉 教 詳 珍 更。美。十 如 拉 利 學。 親。國。一 (此本 部 加 重 敎 門克大學其教授亦皆本 有名之拿波 則 綜 種 廷 總 覆 修 長臚 爲江 · 篤會與輔仁大學之關 覈 該。篤。位 族、 請 會 核 會士 也 前 校。會。後、 派 十。爲。注 邦國 列 後、 遣 南 蝌. 利 阊 里 所 關 高 馬 義幣以 相伯、 倡 宜、中 克大學其全體 害 於興 爾 所 才 以。華、 也 設 博 碩 回 芆 德 者 士之來 〈學之事若 限 為之倡 爲燕 /唔全球 也, 經。加 制 而 篤 費。無 非 法 也 比較易籌品已以爲此 國之 華 旋 同 北 係可得言焉 會 士、 本 調 英斂之之於 並 經 英斂之二人者 敎 授 查教育 許 國籍之教士 巴。 篤會總長請 歐 黎大。 戦 皆 此 事遂停 本 後 也、 等 万以 本 篤 學、 也、 責 凡 屬華 篤 會 並 任、 亦 民 姜之本。 頓前 來華 會前 修 求 親 國 施 頗 曲 主 進行 六 諦 有 赴 誠 本 教宗 設 羅 年 四 意 此 地 岡 懇 公教 篤º 於振 未嘗 瑪 再 出 切 班 本 也 Ž 奔 淮 牙 篤 Ŀ 版 .曾º 本 主。 與公教 至 亚 藹 詞 走鼓 書也 者 篤 大 會 學於 教宗 作、 鼓 外 मंग 爾

趣

與

彵

風

索

國

也、

民

發

北

舞

會

衆

本。 徂

均

寄

鱛

教廷

陳

黧、 俾

將

民國

十二

月七

日全美

本 篤

大

議、

便華人最易了然公**教非**。 藏而北京建學之事始行通

-- 0 通 種。過、族。教

指一0廷 邦。得

國之教其來華中 來不 假 本。量、 外力致。 本。非。會。用。 表 不會不學純為中國表別與大學 國。成。因自。附。此

日立之機關斯則本愈附屬之品也所望國中 医水果使毒人最易了好

中

明

眞 誠

滇

个會之志願

志願矣、

四

本校教職員表

陳姓 劉 張 朱 尹 沈 郭 朱 洪 星 希 炎 棄 家 師 垣·名 祖 聲 逵 復 烺 武 士 轍 亮 援別 逖 碩 兼 少 先公士濱石 丞 安 江 江 浙江浙 安 河 廣籍 徽 蘇 蘇 Ά. 蘇江 徽 北東貫

科論 國語 地中 文史 目國 文文 校中 國 國年 <u>担</u>學班 文音 理國 學學 錄文 字字 勘國 文 學代 任 概學 法學 史 收 學學 學史 治論 學

G.B.O' Foole,M.A.,Ph.D.,S.T.D. 與 I. Branstetter, O.S.B.,M.A.,LL.D. 使 使 E. X. Clougherty, O.S.B., M.A.,LL.D. 真 B. Martin, O.S.B.,M.A. 她 尼 B. Martin, O.S.B., M.A. 此 是 B. Healy, O. S. B., M. A. 是 S.Healy, O. S. B., M. A. 是 G.Schramm. O,S.B.,M. A.,Ph.D. 英 G.Schramm. O,S.B.,M. A.,Ph.D. 英千里 黃 亚 倫 國 芳 如 田 生 美 美 美 美 美 美 美 泂 江 廣 美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國 北 迺 北 東 國 西洋史 地理學

A.Germaine,O.S.B.,M.A.,Ph.D., 艾 O. Baker, O. S. B., M. A. 歐 期 萬 職員表 楊鳳崗 英千里 高福德 陳垣 陸樹勛 買利東 與周爾 副校長 校長 校長室秘書 註册主任 會計主任 訓育主任

美

國

西洋史

美

國

英文

註册部助理員 圖書室管理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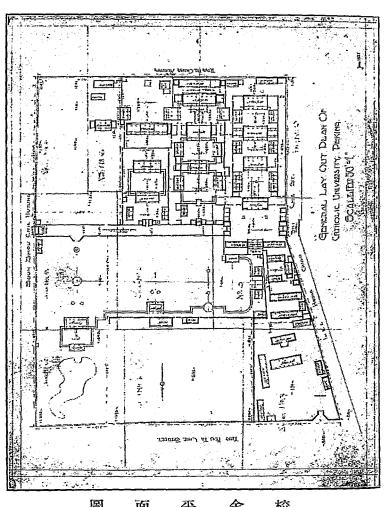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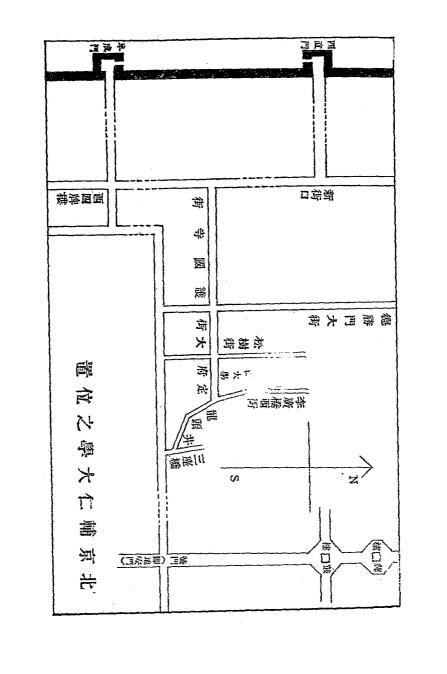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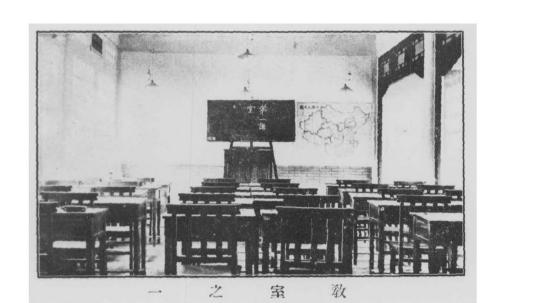


圖 面 平 舍 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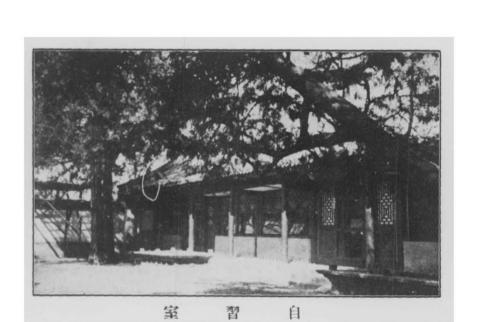








室





室 息 休 員 教





書

圖

學士。本科修業四年,預科二年或三年。 本校本科設國文系,史學系附考古學,哲學系,英文系,畢業本科者,得稱文學

選文,作文,文法

甲)

預科

為共同科用必修制:

國學通論

西洋史

地理

理化大綱

經濟原論

中國史

英文 國文 文法,韶本,作文,繙釋

九

=

數 英 認 學 文 識 論 政治學 選修科

邏 校 文 諸 經 測 統 金 輯 勘 字 子 學 綸 計 石 學 學 艷 論

四

中四交通史 中國美術史 中國美術史 中國美術史 必修科 必修科 宗教史人種學史 社會史 政治史 近代外交史

英文小說

**韵律學** 

<u>\_</u>

宗敎史

選修科

第二外國語

數學

認識學

年代**學** 目錄學 中國近世史

中國詩文名著選讀

現代文學史中國文學史

史學概論

七七

中國哲學史 歐美哲學史 歐洲名著選讀 第三外國語

認職學倫理學

宇宙論

邏輯學

西洋哲學及哲學史中國哲學及哲學史

必修科

選修科

## 本學年各班科目表

77)		英文潘澤	地理 中國及亞洲	理化大網	數學		とこ 文法 語本 作文	中國已	作文	國文		# T	預科三年制第一年級
サラル田	ナート		Ξ	=	Ξ	*	<b>.</b> p	4		*	4 1 1	· 華恩·青間	
共	世界地理	英文繙釋		之。 · · · · · · · · · · · · · · · · · · ·	12 12 17 17	<b>数學</b>	西洋史	中國史	41	39. ( )	國文	科	預科二年制第一年級
廿七小時	Ξ		р	1 =	=	Щ					六	毎週時間	

廿七小時

=|=|=|=

-		٠	
_		•	
-	-	•	

二二二時間

	數學	西洋史	邏輯學	英文文學史	英文詩及散文	英文修辭學	文字學概論	地理學假論	目錄學	校御學	中國文學史	中國上古史	- 史學概論	科	本科史學系第
共				e e entre de la companya de la comp	Approximately and the second s			The state of the s						目	7一年級
小七小時			Ξ			=			-			Ξ	=	毎週時間	
	數學	西洋史	邏輯學	史學概論	中國文學史	文字學低論	目録學	語音學	應用文	拉丁文	英文文學史	英文詩及散文	英文修辭學	科	本科英文系第
共													-	<b>E</b>	不第一年級
十七小時	=	=	=	=				=		<b>5</b> 4	=	=		毎週時間	

	數學	目錄學	西洋史	英文文學史	英文詩及散文	英文修辭學	史學槪論	中國文學史	文字學概論	路子通論	平學直合	認識論	巡峭學	哲學史	科	ス和野島大会
共							į.		•						Ħ	4 31
<b>廿七小</b> 時			=	=			<b>-</b>	= :	= :-	-   -	-	=	Ξ		毎週時間	•
多の位置と	走文多辞具	少氏戏剧	走とと	百年日	哲學也	30 报金	中國詩文名著選記	中國近世史	經學通論	文字學概論	中國文學研究法		中国グラ号及	中国で発見	中国で基立	
				-						The second secon			·			1
1 37	 		 	=  =	- 1.	= =		=		=				= =	<b>会选明</b> 眉	T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英文修辭學	沙氏殿劇	英文學	西洋史	哲學史	認識論	經濟史	宋遼金元史	經學通論	文字學概論	中國近世史	<b>諸子</b> 通論	史學研究法	中國文學史	科	本科史學系第二年級
共						-	Martin and Committee of the Committee of								FI	2二年級
廿七小時	=	=	=	=	=	=		=		=	=		=	=	一毎週時間	
	拉丁交	英交小部	英文修衡學	沙氏思度	英文學	西洋史	世紀史	認語論	現代文學	中國近世史	中國嗣文名著選語	字學棉設	中国文學史	不是一		本科英文系第一
Į						i (perde ti de trong i remensione mandi i brokenje projektiva.	Andreas of the second s	**************************************	Andrew States of Control of States St				A service of the serv	E.	1	君二年級
一十七八日	i di	1 =	-					- -	-			-		年 週 時 眉	È	

二六

(T)

預科

每學年學分最低限度須滿五十。

本校以每週上課一小時,或自修二小時,滿一學期爲一學分。

(甲)普通必修科 及選科。本科四學年最低限度須積滿一百六十學分,方能畢業 本科 各系學生所修之科,共分普通必修科,主科,第一副科,第二副科 本科各系學生有若干共同必修科最低限度須積滿八十學分。

(乙)主科 之學習時期由本校指定。 學生自選定一系為主科,應具至少二十四學分,此項課程在四年中

此項課程須於第一,二學年內學習

丁)第二副科 丙)第一副科 科,應具少至二十二學分,此項課程及學習時間由本校指定 具至少十二學分,此項課程,由學生自擇,其學習時間,由本校指定 學生除主科外,倘須研究與主科相近之功課若干,謂之第 學生於本系外,尚須研究他系之功課若干,謂之第二副科。應 副

選科。

(戊)選科 除以上課程外,尚餘之學分,可任各生自由選習,但一,二學年內無

學則

第二條 投考預科一年級者,須有左列資格之一;第一條 投考三年制一年級者,須有左列資格之一; 由三三制初級中學畢業者; 由三三制初級中學畢業者;

a 四二制中學之高級一年修業期滿者;投考預科二年級者,須有左列資格之一;投考時須繳驗畢業或修業證書。

a四二制中學之初級畢業者;

b三三制中學之高級二年修業期滿者:

c大學預科一年修業期滿者。

第四條 b大學預科畢業者; 投考本科一年級者,須有左列資格之一; c 高級中學畢業者(三三制,四二制中學之高級)。 a 高等專門學校畢業者; 投考時須繳驗修業證書。 投考時須繳驗畢業證書。

第五條 第六條 a大學本科一年修業期滿者, 第二章 報名者。先到註册部報名處; 投考本科二年級者,須有左列資格之一; a填寫履歷表格, 報名及入學手續

b繳驗證書。〈赴考試委員會聽候審查

所有聲訴先行報名隨後補繳證書等事, 領取尤考證及檢查體格單 寸半身像片二張 , , 考試 費 ·概不通 元 ..9 檢查體格費 融 言

元

第七條

ď

C

繳最近四

第八

條

本年畢業尚未領到證書者

9

必須有畢業學校之正式畢業證明書,

切

第九條 第十條 報名所填姓名及年齡,如經考取入學後,卽不得更改 人函件證明資格,請准報名。均無效 既繳之考試費,檢查體格費及像片概不發還 o 0

第十三條 證書。 錄取各生,統限於開學前一是期內到 辦理註册,繳費,領取入學證等手續 計 删部 報到 ,逾限不到

第十二條

考試之結果

。試畢十日後,在報名處宣

布

0

9 塡寫

入學

願

書及保

- 5

即取消入學

過期概不

豧

驗 ø

第十一條

凡已報名者須持體格單,

按指定之醫生受體格檢查

٠ 其單

由醫

上收存

## 第三章 入學考試

第十五條

a國文,

投考本科各系者。考試科目如下,

d 中國史及世界史 b 國學通論,

試驗共分兩種(一)每月試驗一次於每月終舉行之(二)學期試驗於學期 學生所習各學科之成績以試驗方法考查之

終舉行之

第十七條 第十六條

第十八條 甲 試驗成績分左列四等 八十分以上

七十分以上

丙 六十分以上

Ţ 六十分以下

各生總平均分數,在六十以上者爲及格,六十以下者爲不及格,不及

第十九條

第二十條

每學科於總平均分數內佔百分之幾,由該科與他科之學分比較以斷定

五十分者,卽認爲學力劣等,令其退學。

第二十一條 凡于平均分數及格者,其所學之學科內,有一門或數門不及格者,

在必修科內應令復習,在選科內得復習原科或改習他科方能升級或

第二十四條 第二十五條 第五 軰 學生於放假日外不能上。語者,須到訓育主任處請假,並填寫假條送 各生得有四年規定之學分及考試及格,更須呈交畢業論文,查驗合 學生因病請假須有家長或保證人證明書,或醫士診斷書,但其缺席 請假缺席在一學期內每二十小時應減該學期總平均成績一分,不滿 格方准畢業。 算 註册部備查 日數不得逾本學期授課時間三分之一。 凡未請假而缺席者,以曠課論,每曠課一小時者,以缺席兩小時計 二十小時者発扣 請假

E

三四

第二十七條

學生有違背校規之行爲時,得酌量輕重施以左列之懲戒:

(二)扣分 (三)懲罰 (一)警告 (四)退學

第二十八條

學生因病或確有不得已不能修業而自願休學者,須呈經校長之許可

第七章 休學

第三十條 第二十九條 學生因事請假已達本學期授課時間三分之一時,校長得令其休學。

第三十一條 休學至多以二年為限,復學時須連同保證人於學年開始前到校聲明 得編入相當年級。 受休學許可之學生在休學年內因休學原因消滅時,其缺席時間未逾 本學期授課時間三分之一者,得呈請校長之許可,

仍歸原班肆業,

但缺席時數以請假論。

第八章 退學

第三十二條 學生有學力劣等,身體羸弱,或品行不良及其他事故,本校得酌令 第九章 費用 退學

第三十三條 入學各生每學期應交納之費用如左:

(一) 預科

學費十五元 **請義費二元** 宿費及燈爐費八元

**運動費一元** 

本科

學費二十元

三 五.

兲

宿費及燈爐費八元

雜費二元 **運動費一元** 講義費二元

第三十四條 第三十五條 各費均須於開課前數日繳齊,否則不得上課。 膳費(本校厨房係食堂性質每月約七八元如欲在校外用飯者聽 厨房辦理)

(膳費由學生直接向

第三十八條 第三十七條 第三十六條 第十章 本校每 下學期 本校休業日為:暑假,寒假;春節,夏節,秋節,冬節,植樹節 本校宿舍床位號數,以繳費先後為序,滿後,即不再收住校生。 各費既繳之後,無論因何事項,概不退還。 星期日;民國紀念日;本校紀念日 學歷 一學年分兩學期。以九月至一月為上學期,以二月至六月為

52022/